第一章招标公告

兴文县莲花220千伏变电站新建工程（项目名称）监理招标公告

1. 招标条件

1.1本招标项目兴文县莲花220千伏变电站新建工程已由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川发改能源【2020】541号批准建设，项目业主为四川能投兴文电力有限公司，建设资金来源为项目业主自筹，项目出资比例为100%。招标人为四川能投兴文电力有限公司。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对本项目的监理进行公开招标。

1.2本招标项目为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（招标事项核准文号为川发改能源【2020】541号的招标组织形式委托招标。招标人选择（本招标项目在省发展改革委指定招标网站上的项目编号为/）的招标代理机构是中科标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。

2.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2.1建设地点：宜宾市兴文县。

2.2工程概况：兴文县莲花220千伏变电站新建工程新建220千伏变电站1座，主变容量2×180兆伏安，220千伏出线本期2回、终期6回，110千伏出线本期6回、终期10回。

2.3服务周期：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期365日历天（以施工开工令下达的施工日期开始计算）。监理服务周期为监理合同签订之日开始，至本合同监理项目全部竣工验收合格、所监理的施工合同缺陷责任期满为止（缺陷责任期以施工合同确定的时间为准）。

2.4监理范围：合同标段的材料及设备验收、施工阶段（从初步设计开始，至竣工验收合格并签发验收交接证书止）及保修阶段的监理服务。

2.5 监理目标：

（1）质量控制目标：满足国家(行业)标准及验收规范，工程质量合格。

（2）投资控制目标：工程总投资控制在批准的概(预)算之内。

（3）安全控制目标：杜绝人身死亡事故，杜绝重大设备、重大质量及其他重大事故。

（4）工期控制目标：工程竣工时间控制在合同要求范围内。

2.6 标段划分：1 个标段。

3. 投标人资格要求

3.1 投标人必须具有①中华人民共和国独立法人资格，独立履行民事责任能力；②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力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；③2018 年以来至少具有 1 个已完工或在建的新建 220 千伏及以上变电站工程的监理业绩。

3.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3.3 资格审查方式：资格后审。

3.4 各投标人仅限选取上述其中 1 个标段进行投标。

4. 招标文件的获取

4.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，请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开始登录“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四川省）”（http://ggzyjy.sc.gov.cn）中“国家投资建设工程类项目系统登录入口”，通过数字证书免费下载招标资料（招标文件等）。

4.2 招标人不提供其他任何报名和招标文件获取的方式。

5. 投标文件的递交

5.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（投标截止时间，下同）为 2021 年 4 月 21 日 10 时 30 分，地点为四川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本项目开标室（成都市人民中路三段 33 号）。

5.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，招标人不予受理。

6. 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体

本招标公告同时在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四川省）》上发布。

7. 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四川能投兴文电力有限公司

地址：四川省兴文县朝阳路与古高路交叉路口往东北约 100 米(恒阳家居生活广场)

邮编：644000

联系人：康先生

电话：13568065335

传真：/

招标代理机构：中科标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成都市锦江区静沙南路 29 号沙河壹号二期七栋 28 楼 2801-2808 号

邮编：610000

联系人：曾先生

电话：028-86618391

传真：028-86093501

四川能投兴文电力有限公司

2021 年 3 月 25 日